

证券代码：300183

证券简称：东软载波

公告编号：2021-052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崔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只能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8个月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或信托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表决通过。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章程》作出修订。

《公司章程》修正案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表决通过。

3、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全面梳理相关治理制度，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改的制度如下：

- 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董事会议事规则；
- 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4、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 5、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6、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制度；
- 7、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 8、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 9、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 10、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11、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 12、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13、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14、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 15、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16、总经理工作细则；
- 17、独立董事制度；
- 18、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 19、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 20、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21、内部审计制度；
- 22、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2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 24、内幕信息保密制度；
- 25、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公司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其中第 1-7 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表决通过。

4、关于购买公司及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保险费总额不超过 10 万元/年。

《关于购买公司及董监高责任保险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表决通过。

5、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等各类银行业务，期限为 3 年。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表决通过。

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周四）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58）。

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9 日